



浙江省红十字会

捐赠热线电话

96232

浙江省红十字会主办

2013年1月28日

星期一

第280期

浙江红十字

ZHEJIANG HONGSHIZI

■浙内准字第O136号

■网址: <http://www.zjredcross.org.cn>

■邮箱: zjhsz2011@163.com

省红十字会召开六届三次理事会(扩大)会议

公开 2012 年捐赠款物接受和使用情况、部署 2013 年重点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 浙红)

1月10日和11日,省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扩大)会议和2013年全省红十字会工作会议相继在杭州召开。会议总结了2012年全省红十字会工作,部署了2013年的工作重点,审议通过了省红十字会2012年度捐赠款物接受和使用情况报告,关于更换部分理事、常务理事和副会长有关情况的报告等,表彰了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副省长、省红十字会会长郑继伟出席会议并讲话。省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王冬梅作年度工作报告,秘书长何乐琴作2012年度捐赠款物接受和使用情况报告。省政府副秘书长马林云、省教育厅副厅长鲍学军、省卫生厅副厅长马伟杭、省外办副主任彭波等副会长参加会议。省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高翔主持会议。

王冬梅代表六届常务理事会作工作报告。报告从七个方面介绍了2012年的发展成就:一是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红十字会工作,出台《关

于加快发展红十字事业的意见》,红十字事业发展环境得到明显优化;二是积极参与灾害救援,着力完善备灾救灾网络,加快组建应急救援队伍,救灾救援能力不断增强;三是全省共募集社会捐赠款物1.14亿元,投入救灾救助款物1.21亿元,救助困难群众达33.6万人次,人道救助品牌逐步打响;四是应急救护培训人数首次突破百万,成功实现27例造血干细胞捐献、57例人体器官捐献,关爱生命行动扎实推进;五是注重信息公开,有序开展社会监督,公信力建设迈出新步伐;六是大力推动红十字文化传播,红十字精神进一步发扬光大;七是着力夯实组织队伍基础,全省红十字会系统凝聚力战斗力显著加强。

会议指出,2013年全省红十字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为指导,以贯彻落实胡锦涛同志重要批示、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意见》要求为主线,以做精做强核心业务为重点,抢抓机

遇,改革创新,乘势而上,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提升社会影响力;进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提升公信力;进一步加强专业化建设,提升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提升保障能力,在服务大局、当好助手中充分彰显红十字会的独特优势和作用,推动我省红十字事业实现新发展,为“两富”现代化浙江建设作出新贡献。

郑继伟在会上充分肯定全省红十字会系统取得的成绩,认为2012年红十字事业发展环境得到明显优化,红十字会核心业务得到明显加强,公信力建设迈出了新步伐。他要求,2013年全省各级红十字会要认清形势,全面推进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意见》的贯彻落实。要突出重点,打响品牌,健全管理,夯实基础,继续推动我省红十字事业实现新发展。

会上,康恩贝集团向省红十字会捐赠价值1570万元药品和20万元人民币,用于实施“康恩贝健康之旅——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博爱行动”。郑继伟向康恩贝集团董事

长胡季强先生颁发了捐赠证书和功德牌。郑继伟还向省红十字会社会监督委员会委员颁发了聘书。

大会通过了更换理事、常务副会长的决议。选举省发改委副主任焦旭祥担任省红十字会副会长。同意宁波市红十字会会长、副市长张明华等8名同志更换为理事。

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浙江省红十字会2012年度捐赠款物接受和使用情况的报告》,表彰了2011、2012年度红十字博爱奖先进集体、先进个人,2012年度设区市红十字会工作优秀单位,第二届红十字好新闻评选一等奖获得者,以及浙江省红十字示范校和第三届红十字十佳青少年。

11日上午,在2013年全省红十字会工作会议上,王冬梅围绕学习宣传贯彻省委省政府意见进行辅导和解读,何乐琴传达总九届四次理事会主要精神。绍兴市红十字会、宁波市鄞州区红十字会等6个单位在会上作了典型交流。

加快形成政社分开、权责分明、依法自治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是党的十八大对我国社会组织建设提出的新任务和新要求,是对新时期社会组织的新判断和新结论,对今后一个时期社会组织建设的目标和方向具有里程碑式的指导意义。为此,各級红十字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切实把加快建设现代社会组织引向深入。

一是深刻领会现代社会组织体制的实质。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和社会利益关系的日益复杂,社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更加突出,但我国社会组织的发展现状与需要其担负的使命任务相比还有很大差距。现代社会组织体制的提出,其核心要义就是规范政府与社会组织的关系,确立社会组织的主体地位。正如十四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一样。当前,社会组织既需要发展,也需要规范。要坚持政社分开、管办分离,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把能够由社会组织做的事情,通过政府委托、公助民办、购买服务等方式,交给社会组织,提高社会资源利用效率和公共服务质量。这就为各类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会建设、服务民生改善、发挥应有作用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契机。各级红十字组织必须谋划在先、行动在先,抓住机遇,奋发有为。

二是完善和拓宽组织服务社会管理的职能。十八大提出,加强社会建设,必须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要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努力让人民过上更好生活。在改进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上,要加强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

务体系建设,鼓励民间力量参与社会建设,增强城乡社区服务功能,充分发挥群众参与社会管理的基础作用。在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上,要发挥基层各类组织协同作用,实现政府管理和基层民主有机结合。在促进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上,要加强人大、政协、地方、民间团体的对外交流。这些都对各類社会组织加快完善和拓宽社会服务管理职能提出了新期待和新任务。各级红十字组织必须着眼长远、发挥优势,争取在党委和政府建立与社会力量互联、互补、互动的社会管理服务网络中占有一席之地。

三是改革完善现行的组织管理体制。我国现行的社会组织管理体制主要是通过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各司其职、严格把关的制度形式来实现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容易出现“重监督管理、轻培育发展”的体制倾向。这种登记和管理的“双轨制”,让社会组织无法摆脱对政府部门的依赖,更难以“依法自治”,不利于社会组织的发展及其作用的发挥。现阶段我国社会组织发展中的诸多问题,如法外组织大量涌现、制度约束缺乏刚性、法律法规不健全、社会组织能力不足等,都与这种管理体制弊端有关。近年来各地都在积极探索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广东、安徽、湖北、北京等地先后在不同领域探索开展了社会组织直接登记改革,取得了一定成效。这为今后构建以发展和服务为导向的新型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打下了基础。各级红十字组织应认清形势、未雨绸缪,加快建立健全决策、执行、监督相分离、制约有效的内部运行机制,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和品牌建设,才能在未来的竞争中赢得先机。

浙江省致公党红十字救灾博爱基金成立

本报讯 (通讯员 李伊平)

1月9日上午,省红十字会、致公党浙江省委会在杭州举行了浙江省致公党红十字救灾博爱基金捐赠暨应急救护培训志愿服务队成立仪式。副省长、省红十字会会长、致公党浙江省委会主委郑继伟出席并讲话。

省政协常委、致公党浙江省委会副主委杨杨,省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高翔分别代表致公党浙江省委会和省红十字会签署了救灾博爱基金捐赠协议和应急救护培训志愿服务协议。9家爱心企业向救灾博爱基金捐赠了100万元启动资金,省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王冬梅向爱心企业颁发了功德牌和捐赠证书。省人大常委、致公党浙江省委会副主委林强向爱心企业颁发了荣誉牌。王冬梅、林强还向浙江省致公党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志愿服务队授了队旗。

该基金是致公党省委会联合省红十字会广泛动员社会爱心力量建立的专项救灾基金,将第一时间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的省内外受灾地区及其灾民开展人道主义救援行动。致公党省委会负责资金的筹集,确保救灾博爱基金规模每年保持在50万元以上,省红十字会负责基金的管理和使用。首批100万元资金,得到了省内致公党员企业家们的积极响应,由国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青集装箱班轮有限公司、浙江永杰控股有限公司、杭

浙江省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扩大)会议



11人受聘社会监督委员

1月10日,浙江省红十字会社会监督委员会正式成立。经多方推荐和严格遴选,省人大科教文卫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肖鲁伟,省政协办公厅巡视员邱宇尔,浙江经视新闻部主任舒中胜,两度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富阳市人民医院主治医师江霖等11人被聘为社会监督委员会委员。在省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扩大)会议上,副省长、省红十字会会长郑继伟(中)向他们颁发聘书。

范海萍 摄

在省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郑继伟

(2013年1月10日)

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省红十字会六届三次理事(扩大)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回顾总结过去一年红十字会各项工作,研究部署2013年任务。下午的会议内容很丰富,开得很成功。下面,我再讲三方面的意见。

一、充分肯定过去一年我省红十字会工作取得的成绩

一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位理事的大力支持下,通过红十字会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红十字会各项工作扎实

推进,成效明显。

一是红十字事业发展环境不断优化。2012年7月11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红十字会的性质、地位、作用和职能职责,是指导我国新时期红十字事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国务院文件下发后,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及时开展调查研究,制定颁布了我省加快发展红十字事业的意见,为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治和政策保障。

二是红十字会核心业务得到明显加强。在经济环境困难的情况下,全省红十字会充分发挥主观能动

性,积极动员社会力量,全年募集社会捐赠款物达到1.14亿元,救助困难群众33.6万人次;推动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广泛深入开展,完成发证和普及培训总人数首次突破百万;人体器官捐献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新增捐献57例,捐献总数位居全国第二,为抢救危重病人,维护群众生命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是红十字会公信力建设迈出新的步伐。全省各级红十字会积极探索,深化改革,加强信息化建设,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建立健全社会监督委员会,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面向社会公

开招标审计服务机构,引入第三方力量加强财务监督,促进规范管理,取得积极进展。

一年来,全省红十字会的组织、制度、能力、公信力建设得到了提高,党和政府人道领域助手作用不断强化,红十字各项事业健康发展。这些成绩来之不易,大家要倍加珍惜,进一步坚定做好红十字工作的信心。

二、认清形势,全面推进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意见》的贯彻落实

做好红十字会工作,三件事很重要,就是公信力、(下转第4版)